

河南农村金融 光辉十年

1979—1989



主 编 曹永天
副主编 吴贵珍

河南人民出版社

前 言

改革的春风吹绿了祖国大地，带来了农村金融事业的春天。党和国家为了加快农业发展，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于1979年2月决定恢复中国农业银行，从此拉开了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序幕。接着，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保险公司、工商银行相继“出台”，改变了人民银行“大一统”的旧体制，形成了以人民银行为中央银行，以专业银行为主体的新的金融体制框架。从此，出现了融资活跃、业务交叉、竞争向上的蓬勃景象，改革的春风给金融事业带来了一派繁荣景象。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于1979年8月成立，迄今已经走过了十年历程。在这不平凡的十年间，全省农村金融系统的广大干部职工，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的直接领导下、在地方党政部门的领导支持下，坚持了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坚持了为城乡经济服务的方向，根据我省的经济发展需要，逐步扩大了业务，壮大了资金力量，增设了营业机构网点，由于大家团结一致、艰苦奋斗，使我省的农村金融事业出现了可喜的局面。

为了能够充分反映出我省农村金融事业十年来的发展，对过去十年的成功经验进行一次全面的认真总结，宣传我省农村金融事业取得的伟大成就，决定编写《河南农村金融光辉十年》一书。

《河南农村金融光辉十年》一书采取以各地、市农业银行为单位，由各地、市农业行行长负责，根据各自的经营特点、经济

特色、发展重点分别撰写。这样，突出各地、市农业银行的经营特色，有利于增进各地、市农业银行间的相互了解，互相促进，共同提高。

《河南农村金融光辉十年》一书，是本内容比较丰富的书籍，它从各地市行的组织、建设、业务发展等方面入手，囊括了我省农行十年改革的历程，它无论是对我省金融系统的各级领导干部，还是对一般干部职工来说，都是十分重要的。所以，希望全省农村金融系统的全体干部职工，能够认真地读一读此书，通过阅读此书，既学习别人的经验，又弥补自己的不足，努力将各地、市行工作做好，进而将全省农村金融工作推向一个新的水平，争取在九十年代创造更加辉煌的成就。

李永天 90.4.21

目 录

农金之花开放在“二七”名城	
.....中国农业银行郑州市支行	(1)
阔步前进的开封农村金融事业	
.....中国农业银行开封市支行	(25)
九朝古都的农金新葩	
.....中国农业银行洛阳市支行	(48)
在改革浪潮中崛起 在竞争激流中奋进	
.....中国农业银行三门峡市支行	(88)
“太阳城”农村金融的春天	
.....中国农业银行平顶山市支行	(113)
十年改革谱写了烟城农金事业的新篇章	
.....中国农业银行许昌市支行	(137)
坚持改革 开拓前进 促进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中国农业银行漯河市支行	(163)
安阳市农村金融改革十年	
.....中国农业银行安阳市支行	(190)
鹤壁市农行在十年改革中开拓前进	
.....中国农业银行鹤壁市支行	(233)
蓬勃发展的新乡农村金融	
.....中国农业银行新乡市支行	(249)
前进中的怀川农村金融	
.....中国农业银行焦作市支行	(289)

丰收合奏十年农村金融进行曲

.....中国农业银行濮阳市支行 (301)

十年改革展英姿

.....中国农业银行商丘地区中心支行 (335)

黄泛区崛起的农村金融

.....中国农业银行周口地区中心支行 (369)

在改革开放中前进的驻马店农村金融

.....中国农业银行驻马店地区中心支行 (406)

坚持改革 开拓前进

——南阳地区农村金融改革十年回顾

.....中国农业银行南阳地区中心支行 (434)

从零起步 奋力拼搏

——信阳农行恢复十年硕果累累

.....中国农业银行信阳地区中心支行 (472)

农金之花开放在“二七”名城

中国农业银行郑州市支行

郑州市位于中原腹地，西依嵩山，北临黄河，地处中华民族文明的发祥地区，是我国最古老的城市之一。新中国成立后，这座英雄城市青春焕发，突飞猛进，迅速发展成为全国重要的交通枢纽，河南省的政治、文化和经济中心。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政策如春风化雨滋润着郑州大地，在这片沃土上，处处盛开着灿烂夺目的农金之花。

郑州市农业银行自1981年7月恢复以来，在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路线的指引下，全市广大农村金融干部职工不断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积极改革，开拓进取，促使农村金融事业蓬勃发展。1988年底与1980年相比，全市农行信用社营业机构发展到666个，增长1.5倍；干部职工增加到4604人，增长1.8倍。行社存贷两旺，经济效益提高，到1988年底，全市行社各项存款余额21.6亿元，较1980年底增长10倍；各项贷款余额19.6亿元，较1980年底增长19.4倍；行社1988年实现利润3887万元，较1980年增长11.9倍。

一、大力组织资金 壮大资金实力

农业银行恢复以来，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资金需要量越来越多，农业银行和信用社已经成为分配和融通资金的主要渠道，1988年全市农行各项存款余额达116,602万元，较上年净增19,011万元，是1980年各项存款余额的11.1倍，当年累放各项

贷款265.765万元，累收各项贷款244.734万元，分别是1980年各项贷款累放累收额的50.6倍和52.6倍。全市信用社1988年各项存款余额达99,453万元，较上年净增20,932万元，是1980年各项存款余额的7.3倍，当年累放各项贷款87,715万元，累收各项贷款72,671万元，分别是1980年各项贷款累放累收的7.7倍和7.4倍。

（一）立足农村，努力开拓，狠抓储蓄存款，三年迈出三大步。

我们根据郑州市交通发达，人口众多，商业活跃、市场繁荣的特点，集中精力，发挥优势，抓住机遇，开拓业务，为四化建设筹集了大量的资金，开创了储蓄存款工作的新局面。一是储蓄网点从无到有，遍布城乡。1985年以前，全市农行自上而下没有一个储蓄机构，制约着储蓄存款事业的发展。1986年至1988年，我行提出“全面规划，合理布局，方便群众，讲求实效”的指导思想，把城市繁华区、集镇工矿区，家属密集区、交通要道区等作为建点目标，采取自建、购买、租赁、联办和委托代办的多种办法，先后建起101个储蓄所，120个储蓄专柜，其中市区内共建立48个储蓄所，4个储蓄专柜。二是储蓄队伍不断发展壮大。为了适应储蓄事业迅速发展的需要，我们十分重视储蓄队伍的建设，通过抽调业务骨干，招聘代办人员，建立管理机构，定期培训业务，促使储蓄队伍日益壮大。1986年至1988年，全市农行共抽调200多名业务骨干，陆续招聘500多名代办人员，市行设立了存款储蓄科，县行和市区办事处普遍设立了存款储蓄股，营业部和分理处都有一位副主任兼管，形成了储蓄存款工作管理体系。三是储蓄宣传形式多样，生动活泼。在储蓄宣传中，各级行、所根据城乡居民的欣赏爱好，采取撰写稿件、录音、录相、黑板报，自编自演文艺节目，聘用民间艺人组织宣传队，书写大幅标语等形式宣传储蓄。编印精装便携《储蓄咨询手册》10万本，注有全市农行储蓄所名称、地址、电话号码、储蓄政策、种类和利率，除

各储蓄所、专柜向储户赠送外，还利用重大节日，在市区繁华街道设“咨询服务台”等，做到报纸有名，电台有声，电视有影。巩县农行在1987年春节期间组织民间文艺会演，大搞储蓄爱国宣传。自编了35个文艺节目，宣传形式有高跷、旱船、狮子舞、快板、相声、小演唱等，吸引观众10万多人。由于宣传活动深入普及，富裕之后的农民致富不忘国家，踊跃参加储蓄，储蓄余额年年递增，1987年较1986年净增1,789万元，增长109%，居全市之首，1988年较1987年又净增1,521万元，增长45%。四是储蓄环境装饰一新。近几年我行先后拿出80多万元资金，装饰美化储蓄环境，全行统一制作，配备了行标、储徽、招牌、利率牌和时间牌，各储蓄所均购置了沙发、茶具、盆景、洗脸用具，音响设备，打气筒等便民设施，做到了标志醒目，招牌齐全，室内清洁，门面一新，五是文明服务、礼貌待客。1986年以来，全行共堵截冒领65起，金额12万元，收到储户表扬信，锦旗116件，省市电台报纸表扬稿件12篇。六是增加种类，广开储源，在原有活期、定期储蓄的基础上，又开办了存本取息，定活两便、黄金首饰、商品奖售、存贷挂钩、摸奖储蓄等新的储蓄种类。1987年以来，我行还开办多功能储蓄所，有32个储蓄所开办了公存业务，到1988年底储蓄所的公存余额达3,580万元。全市农行公存余额稳步增加，1988年底余额达81,114万元，比1987年增加7,929万元，是1985年末公存余额的1.64倍。七是储蓄任务承包，大见成效。1988年，我们研究制订了《郑州市农业银行储蓄所承包经营责任制实施方案》，印发了《储蓄所承包经营合同书》，对全市储蓄所实行承包，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服务质量、管理质量明显提高，差错率、费用率明显下降，储蓄余额年年上升，三年迈出三大步。1988年底全市农行储蓄余额已达35,490万元，是1985年底余额的6倍，其中1986年比1985年净增6,173万元，余额翻番，1987年比1986年净增13,121万元，余额再次翻番。1988年全市

农行信贷资金自给率达97%，比1985年提高了22.4%，储蓄净增额和余额一直稳居全省之首，市农行连续三年被省行评为储蓄工作先进单位，1988年还被总行授予先进单位的荣誉称号。

（二）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形势，千方百计搞活信贷资金。

1. 及时落实农贷债务，大胆推行贷款按期限管理。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原集体单位积欠的贷款债务亦急需落实到户。我市各级农行和信用社根据上级行“查明情况，分清责任，实事求是，区别对待”的原则，结合农村普遍实行联产承包的新情况，把落实原集体积欠贷款债务、组织收到逾期贷款作为清理工作的重点，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在清理落实贷款债务的基础上，我市各级行社自1983年起，普遍推行了贷款按期限管理办法，给行社贷款工作带来了很大变化。累计收回1978年底以前农业贷款2700万元，占同期余额的75%，行、社到逾期贷款收回率逐年提高，1988年分别达到66%和27%。

2. 严格执行各项贷款制度，强化贷款管理。1981年以来，我市各级行社在认真执行总行、分行各项贷款管理制度的前提下，结合实际，先后推行了信贷员岗位责任制度、贷款审批制度、到逾期贷款催收和加罚利息制度。“三查”制度，以及项目管理、目标管理等制度和办法。推行了贷款合同管理制度，贷款按比例管理、贷户经济档案制度、企业补充自有流动资金制度等。这一系列管理制度、办法的建立、健全与推行，使我行贷款工作逐步走上了科学管理的轨道。

3. 全面清理信贷资产，大抓清收非正常贷款。为了查清信贷资产家底，增强信用观念，活化呆滞资金，强化信贷资产管理，我行自1988年9月中旬至12月底，对1987年以前农行、信用社的各项贷款进行了全面清理。市行，县行普遍建立了集约化领导小组，成立了集约化经营办公室。各县政府也都成立了以县长为主的清资收贷领导小组，把清资收贷任务落实到乡村。在清理

信贷资产过程中，我市各级行社始终坚持“以清为主，清收结合”的原则，做到了“三个结合”，一是内部清理与外部清理相结合，二是清理与落实收回相结合，三是清理与建立完善信贷管理制度相结合。行政手段、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综合运用，千方百计地清收“一逾双呆”贷款，通过全面清理信贷资产，查清了贷款占用形态，1987年底全市农行各项贷款余额107,904万元，其中正常贷款75,819万元，占全部贷款的70.3%，非正常贷款32,085万元，占全部贷款的29.7%；全市信用社各项贷款余额51,697万元，其中正常贷款16,746万元，占全部贷款的32.4%，非正常贷款34,951万元。占全部贷款的67.6%。1988年行社共收回1987年前非正常贷款7,787万元，其中银行收回3,030万元，信用社收回4,757万元，分别占非正常贷款总额的9.4%和13.6%。

二、合理运用资金 优化信贷投向

（一）优先支持农业生产，帮助农民脱贫致富。

郑州市的气候特征是春季少雨多春旱，夏季炎热降水多，秋季凉爽时间短，冬季漫长而干冷，适宜种植小麦、玉米、水稻等粮食作物，以及棉花、油料、烟叶等经济作物。我市农行、信用社遵循中央“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发展多种经营”的方针，把信贷资金优先用于支持粮食生产。截至1988年底，全市农业银行、信用社累计发放农业贷款138,511万元，其中仅1988年就达40,414万元，比1981年增长1.9倍，加速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88年郑州市农业总产值达108,359万元，比1980年的77,348万元增长40%，平均每年递增5%。

在支持农业生产中，我市农行、信用社首先支持农民科学种田，支持综合生产能力强、产品商品化程度高的“科技兴农计划”和“丰收计划”等，支持农民群众推广塑料薄膜覆盖栽培技术，培育良种，形成农业技术推广体系，良种繁育体系，农业生

产社会化服务体系。二是大力支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同旱魔作斗争。1981年以来，郑州市农行、信用社累计发放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贷款4,580万元，修复水库5座，修建提灌站728处，新打机井和修复机井13,000眼，修建渠道82万米，扩大和恢复水浇地面积78万亩。新郑县农行在全县推广应用“地埋软管”农田灌溉新技术，1988年初向郭店乡水利站发放贷款17万元，支持该站大胆革新，自行设计，试制成功了聚氯乙烯塑料出水口，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获得省科技二等奖。之后又发放贷款40万元支持该站购进原料100多吨，生产塑料软管80吨，在该县312眼新井灌区范围内，推广塑料软管灌溉系统，灌溉面积达30多万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54%。这一技术吸引了国内八省70多个单位前来参观学习，苏联四名水利专家不远万里亦前来考察。1988年大秋作物播种期间，新郑县遇到近10年来少有的严重干旱，由于水利设施充分发挥了作用，全县抗旱保秋32万亩，抢种晚秋15万亩，在大旱之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4.56亿斤，其中秋粮总产达2.31亿斤，比1987年增产3,000万斤，增长15%。三是选准典型，重点支持，帮助贫困地区农民脱贫致富。1981年以来，我行和当地党政部门一起，通过细致深入的调查研究，确定了登封县唐庄乡、中牟县东彰乡、密县尖山乡和巩县核桃园乡、荥阳县刘河乡、新郑县八千乡等作为扶贫试点乡，重点予以贷款扶持，实行所社包村，信贷员包户，促使这些地区迅速脱贫致富。止1988年底，我市各级行社共发放扶贫贷款4,000万元，帮助解决温饱3,000户，脱贫5,000户，致富1,500户，帮助750个空白村办起了乡村企业。其中登封县唐庄乡处于嵩山深山区，1986年省长程维高同志率领工作组考察，把该乡列为省政府的扶贫试点乡。为促其脱贫致富，几年来登封县农行信用社共发放扶贫贷款580万元，帮助建起19个乡村企业，还发放养殖业贷款86万元，支持1,734户农民养殖牛、羊、猪、兔等，增加了

农民的经济收入。1988年，全乡已实现总产值5,210万元，比1986年增加3,730万元，增长3.5倍；人均收入达390万元，比1986年增加197元，翻了一番；有1700户农民已脱贫，531户农民达到致富标准，深受当地农民群众和各级党政部门的赞扬。

（二）择优扶持，紧中求活，支持乡镇企业健康发展。

乡镇企业是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是我国农村走向富裕的必由之路。农业银行恢复以来，在资金供求矛盾突出的情况下，我市各级行社始终不渝地择优扶持，紧中求活，八年来累计发放乡镇企业贷款94,040万元，支持乡镇企业迅速崛起。

1. 挖掘矿产资源，建立行业基地。郑州市地质条件比较优越，矿产资源丰富，不少矿产跃居全省前列，在信贷工作中，我们按照资源和地理条件，分别予以重点支持，使全市初步形成4个基地：以密县、登封为主形成了能源、矿业基地，以巩县、荥阳县、郊区西部为主，形成了建材、机械加工基地；以新郑、中牟、郊区东部为主，形成了农副产品加工生产基地；以市内农业乡和城市近郊乡、村为主，形成了食品、旅游、第三产业基地。目前，全市乡办、村办、组办、联合体、个体企业：五个轮子一起转，已发展到134,027个，拥有煤炭、矿产、建筑、建材、运输、机械、冶金、汽车、轻纺、化工、农副产品等20多种类型。

2. 支持“星火计划”，争创优质产品。1986年以来，我市列入省市“星火计划”的乡镇企业共29个。对这些企业，我们坚持做到优先安排资金，重点给予扶持，切实加强管理，确保良好效益。目前这些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已创产值5,670万元，实现税利1,281万元。属于省“星火计划”项目的巩县站街减速机厂，在银行支持下1985年研制出DFM—120型蜂窝煤机，具有省材料、体积小、价格低、噪音小等优点，深受广大用户欢迎，1986年该县农行及时发放贷款35万元，更新设备，购买材料，当年生

产300余台，创产值135万元，利润32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5倍和10倍，并为国家节约钢材420吨，节约电力400万度，减少用户开支75万元，该产品远销全国各地，供不应求，被评为省科技一等奖。止1988年，我市乡镇企业有46种获河南省优质产品，还有一批产品荣获了国家和省科技进步、科技成果奖，有的产品还填补了国内空白。

3. 支持创汇企业，增加外汇收入。1987年以来，我们积极支持乡镇企业由内向型经济向外向型经济转移。巩县孝义镇金红石厂，是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的定点厂，原来产品单一，利润较低。该镇营业所经过充分调查、评估、论证，发放贷款80万元，购进钼铁矿石60吨，支持该厂生产国内外紧销产品——钼铁。投产仅两个月就生产57吨，产值131万元，出口美国30吨，创外汇13.68万元。至1988年底，全市乡镇企业出口创汇企业增加到200多个，出口产品230余种，出口创汇额达4,000多万美元。

4. 支持城乡联合，发展乡镇企业。根据党和国家关于开展横向经济联合的指示精神，1986年我市农行、信用社牵线搭桥，城乡联姻，积极支持乡镇企业横向联合，促使乡镇企业挖潜改造，生产高、精、尖产品。至1986年底，全市乡镇企业共签订实施城乡经济联合项目2,542项，其中跨省、市的1,351项，市区内的1,093项。郊区马寨挂面机厂与大专院校联合，研制生产出新型低温烘干挂面自动生产线，荣获省科技成果奖；新郑县车站乡枣精厂与上海日用化工香精厂联合，利用当地红枣资源，年产红枣香精1,050吨，产品行畅26个省、市的114个卷烟厂，给600多种牌号的香烟作配料。

5. 支持兴建火电厂，增强乡镇企业后劲。随着我市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电力不足成为一只拦路虎。然而，我市丰富的煤炭资源和水利资源，给兴建小火电厂提供了能源基础，也为增强

乡镇企业的后劲开辟了广阔的发展前景。近几年来，我们在地方政府广筹资金的同时，集中信贷资金，累计发放2,760万元贷款，分期分批地支持兴建3个火电厂，总发电量达6亿度，均与省市电力联网，不仅解决了各地乡镇企业和农民生活用电，而且支援了郑州市国营工业企业的生产用电。至1988年底，我市辖区除中牟县外，其余五县（新郑、登封、密县、巩县、荥阳）全部建立火电厂，经济效益十分可观。登封电厂是我市最早的坑口电厂，自1985年以来，市行经过对该厂的管理能力，技术设备以及市场用电量的调查预测，先后拿出455万元贷款，支持该厂扩建两套1.2万千瓦发电机。新增供电量6,481万度，新增利润159万元，占总利润的一半以上。

6. 支持企业提高效益，增加农业生产投入。1988年，全市乡镇企业总产值538,903万元；占全市工业总产值96,000万元的56.14%；实现利润65,795万元，上交税金12,991万元。辖区6个县个产值超亿元，并有巩县回郭镇、孝义镇、荥阳县高山乡产值超亿元。据有关资料记载，目前郑州市乡镇企业在全省占有重要地位，其总产值、总收入、总利润、总纳税、人均产值、人均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均居全省各地市之首。乡镇企业已成为我市农业生产资金的主要来源。从1980年到1984年，乡镇企业从利润中支援农业和新农村建设投资1.77亿元，对振兴和发展郑州市城乡经济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三）抓好“菜篮子”工程，建设副食品基地，努力满足城市居民的生活需要。

郑州市区是个拥有百万人口的开放城市，中外游客日益增多，市场客流量大，消费量大，解决城市居民副食品生活的需要，是关系国计民生的一个重要问题。1983年行政区划改为市带县以来，郑州市委、市政府对此极为重视，制订规划，总体部署，要求城市近郊和辖区各县动员农民群众因地制宜地抓好“菜篮子”

工程，建设副食品基地。作为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经常和农民打交道的郑州市农业银行、信用社，勇担重任，配合各级党政及有关部门，从多种渠道积极支持“菜篮子”工程和副食品基地建设。首先，我市各级行社合理调整信贷投向，在确保农业粮食生产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广泛组织资金，扩大贷款投放，适时支持各地农民群众发展蔬菜业、畜牧业、养殖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其次，从1987年开始，在省市计委、农牧局、水利局、乡镇企业局等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大胆引进世界银行贷款1129.6万元，农行发放配套贷款461.4万元。至1988年底，已经立项实施项目18个，其中种植项目一个，水产项目4个，畜禽项目3个，农副产品加工项目8个，有5个项目已建成投产，到1988年底已创产值226.5万元。上交国家税金25.5万元，获纯利润49.8万元，为城市居民提供了大量的鲜鱼、果品、饮料等副食品。

1. 为了解决“菜篮子”问题，1981年以来我们共发放支持蔬菜生产贷款5,600万元，帮助在城市近郊建立蔬菜基地21个，开发菜地面积20余万亩，建立塑料大棚8,000亩，使全市菜地面积发展到30余万亩，并协助菜农开展了夏蕃茄、夏包菜、大葱等高产栽培技术研究，引进推广了新品种和菜粮间作套种、根外追肥等新技术，做到了蔬菜供应淡季不淡，旺季更旺，一年四季都有鲜嫩可口的蔬菜供应，每年提供蔬菜3亿多万斤，且菜价稳定，基本上保证了城市人民的吃菜问题。

2. 为了解决城市人民食用肉、奶、蛋、禽问题，1981年以来我们共发放支持养殖业贷款1.1亿元，先后支持农民养牛8,635头，养羊3.4万只，养猪31万头，养鸡1200多万只。为市场提供了大量的肉、蛋、奶、禽。特别是发放贷款140万元，支持建设了“郑州市种鸡场”，1988年底已建成鸡舍3,210平方米。饲料加工房500平方米，均已投入使用。据统计，1988年全市肉类总产值4.6万吨，禽蛋总产量3.3万吨，鲜奶总产量1.8万吨。

3. 为了解决城市人民吃鱼难问题，我们自1981年以来发放养鱼贷款573万元，重点支持了中牟、郊区、荥阳、巩县沿黄地区及密县库区渔业生产基地的开发和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支持“联合国世界粮食署”援助郑州市开发低渣盐碱基地，发展淡水养殖的2814项目，全面开始施工；全市新开挖鱼塘14,000亩，使全市鱼种池达到1,800亩，养鱼面积达到5.8万亩，比1980年增加近5万亩，全市建成11个国营鱼场，养鱼专业户发展到2,422户，从业人员达到6,687人，我们还支持购买鱼饲料2,000多万斤，为市场提供驰名中外，香飘四海的黄河鲤鱼等商品鱼800多万斤，比1980年增长了10倍，基本上解决了省会人民吃鱼难。

4. 为了适应城市人民副食品生活多样化的需要，1986年以来，我们根据各县区土特产品和乡村企业生产能力。先后发放农副产品加工贷款17,000万元，在全市分别建立了一系列加工场所，使副食品基地形成网络化。诸如在登封县支持兴建了“金豫”、“大金店”等三个啤酒厂，形成了啤酒基地；在密县支持兴建了“果酒厂”，当地葡萄就地加工，生产荔宝、高橙、可乐等饮料，投放市场，供不应求，形成饮料基地；在中牟支持兴建了“宋城大蒜系列制品厂”、“少林花生厂”、“果菜保鲜”冷库投入使用后，可使“郑州三号西瓜”和蒜苔、黄瓜、蕃茄增值5—10倍，“抱着火炉吃西瓜”在我市将要变为现实；在荥阳支持兴建了“荥广乳品厂”、生产的速溶颗粒奶粉广为畅销；在新郑支持兴建了“枣品加工厂”生产的“高糖蜜枣”、“金丝蜜枣”不仅受到郑州人民青睐，而且获得部优奖杯，销往国外。

（四）发挥中心城市辐射作用，疏通城乡商品流通渠道。

郑州是河南省会和中心城市，商业网点比比皆是，为工农业生产服务的各类公司遍布全市。为了充分发挥中心城市的辐射作用，我们自1981年恢复以来，紧紧抓住以省棉麻公司（仓库）、土产公司、农机公司、生产资料公司等所组成的龙头，牵动以郑

州市和各地市相应公司所组成的龙身，带动以辖区各县和全省各县相应组成的龙尾，大力支持他们及时把广大农民群众生产的粮食、棉花、油料、烟叶等农副产品收购进来，适时把农民群众急需的化肥、农药、薄膜、农机以及生活日用品销售出去。我们还积极支持供销社扩大经营范围和服务领域，积极支持农村国营商业和供销社部门增设服务网点，积极支持城乡集个体商业从事商品经营活动，积极支持农村商业部门和农民群众进城开店，建立农副产品交易所，1987年以来，我农行发放贷款2,100万元，支持省供销社在二七纪念塔繁华区，兴建了全省供销社最大的交易中心——商城大厦，並和其他部门一起投资750万元，兴建了郑州市最高的商店——黄和平商场，全国最大的商厦之一——郑州商业大厦，这三个商场均已投入使用，购销两旺。另外，位于市区东部燕庄的商业部郑州商业贸易中心投入使用后，我行行政区办事处专门设立了一个分理处，及时办理结算，为省内外商人进行交易活动提供了方便。至1988年底全市农行工商业贷款余额达83,796万元，比1980年底的13,862万元增加了69,934万元，增长了5.04倍。

在支农副产品收购中，我们年年都做到了灵活调剂资金，及时供应现金，办理结算业务，不向农民“打白条”，促使各级收购部门收购了大量的农副产品。至1988年底，我行农副产品采购贷款余额达39,288万元，比1980年的5,980万元增加33,308万元，增长5.57倍，共支持收购粮油96,500吨，棉花8,000吨，烟叶46万担。我行工商业贷款的合理发放，对于组织农产品进城，工业产品下乡，解决农民群众买难卖难，起到了“催化剂”和“助推器”作用。

三、坚持深化改革 完善经营机制

随着城乡商品经济的蓬勃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